

2023年度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本级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拟订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健全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体系。

(3) 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就业援助制度和职业培训制度，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落实农民工相关政策，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牵头拟订并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负责就业、失业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境）外人员来我市工作政策。

(4) 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发展规划和计划。贯彻落实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办法和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贯彻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离退休政策。拟订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报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建议草案。负责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负责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管理业务的统筹协调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5) 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组织开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指导劳动标准制定和实施工作。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

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6) 拟订人才开发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参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组织拟订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并组织实施留学回国人员来我市创新创业政策。健全落实博士后制度。协调推进人才服务体系建设。负责非教育系统公派留学管理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推进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拟订技工院校以及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组织和指导职业技能竞赛工作。拟订并实施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

(7)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牵头组织市级表彰（表扬）奖励事项。依法办理市政府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工作人员和市政府任免工作人员有关事项。

(8) 负责事业单位工资福利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拟订企业人员工资收入分配调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政策。

(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深化“贴心代办、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加大简政放权力度，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模式，发挥“互联网+”支撑作用，推进网上办事和业务协同，

提升服务质量。加强监督指导，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管模式，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信用监管”，提升监管效能。完善人力资源市场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政策，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强信息共享，不断提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水平，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本单位内设14个职能处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挂离退休干部科牌子）、调研信息科（挂政策法规科牌子）、规划综合科（挂基金监管科牌子）、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工资福利处、劳动监察处、就业促进与失业保险科（挂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科牌子）、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职业能力建设科（挂人才开发办公室牌子）、劳动关系科、养老保险科、工伤保险科、表彰奖励办公室，另设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49.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80.21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172.4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5.2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63.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3.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4.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80.2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75.0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854.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3.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4.70
	30			61	
总计	31	5,979.00	总计	62	5,979.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775.01	5,629.74	0.00	0.00	0.00	0.00	145.2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72.48	2,17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72.48	2,17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72.48	2,17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4.39	3,139.12	0.00	0.00	0.00	0.00	145.2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918.40	2,773.13	0.00	0.00	0.00	0.00	145.27
2080101	行政运行	1,506.25	1,50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12.15	1,266.87	0.00	0.00	0.00	0.00	145.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93	33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83	15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82	13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8	3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7.64	2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7.64	2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	3.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	3.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89	12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89	12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04	73.04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85	5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04	11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04	11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04	11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0.21	8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0.21	8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0.21	80.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854.30	2,110.17	3,744.13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72.48	0.00	2,172.48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72.48	0.00	2,172.48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72.48	0.00	2,172.4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3.68	1,872.24	1,491.43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997.69	1,506.25	1,491.43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506.25	1,506.25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491.43	0.00	1,491.43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93	334.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83	157.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82	138.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8	38.2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7.64	27.6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7.64	27.6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	3.4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	3.4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89	123.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89	123.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04	73.04	0.00	0.00	0.00	0.00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85	50.8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04	114.0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04	114.0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04	114.04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0.21	0.00	80.21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0.21	0.00	80.21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0.21	0.00	80.2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49.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80.21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172.48	2,172.48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39.33	3,139.3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3.89	123.8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4.04	114.0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80.21	0.00	0.00	80.2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29.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629.95	5,549.74	0.00	80.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6	0.0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2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630.01	总计	64	5,630.01	5,549.80	0.00	80.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549.74	2,110.17	3,439.5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72.48	0.00	2,172.48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72.48	0.00	2,172.48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172.48	0.00	2,172.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9.33	1,872.24	1,267.0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73.34	1,506.25	1,267.08
2080101	行政运行	1,506.25	1,506.25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267.08	0.00	1,267.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93	334.9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83	157.8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82	138.8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8	38.28	0.00
20808	抚恤	27.64	27.6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7.64	27.6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	3.4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	3.4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89	123.8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89	123.8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04	73.04	0.00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85	50.8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04	114.0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04	114.0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04	114.0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7.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01.35	30201	办公费	20.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40.38	30202	印刷费	3.5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76.92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73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82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28	30207	邮电费	4.9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0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8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2	30211	差旅费	3.6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0.22	30215	会议费	2.3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45.79	30216	培训费	2.4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91.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8.0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4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7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2.55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4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7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68.05	公用经费合计						142.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0.21	0.00	80.21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0.21	0.00	80.21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0.21	0.00	80.21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0.21	0.00	80.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4	0.00	0.00	0.00	0.00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979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2,240.99万元，增长59.95%。主要是：因工作需要，年中增加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纺织产业链招商推介、泰山干部休养院补助三个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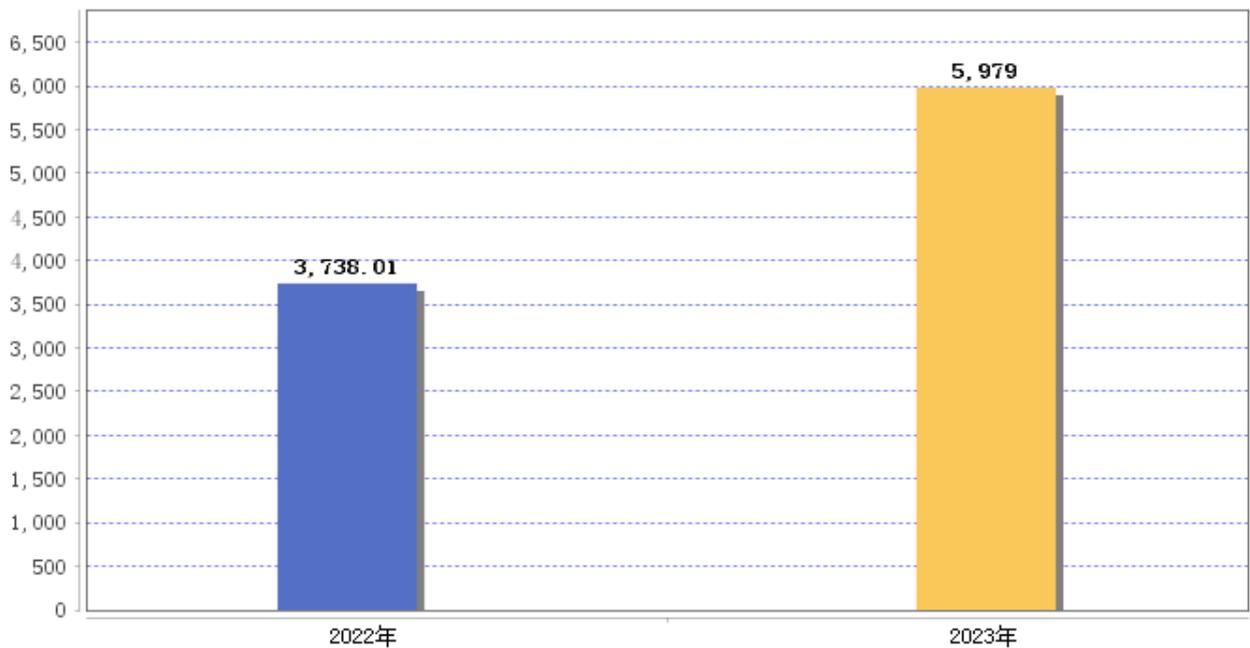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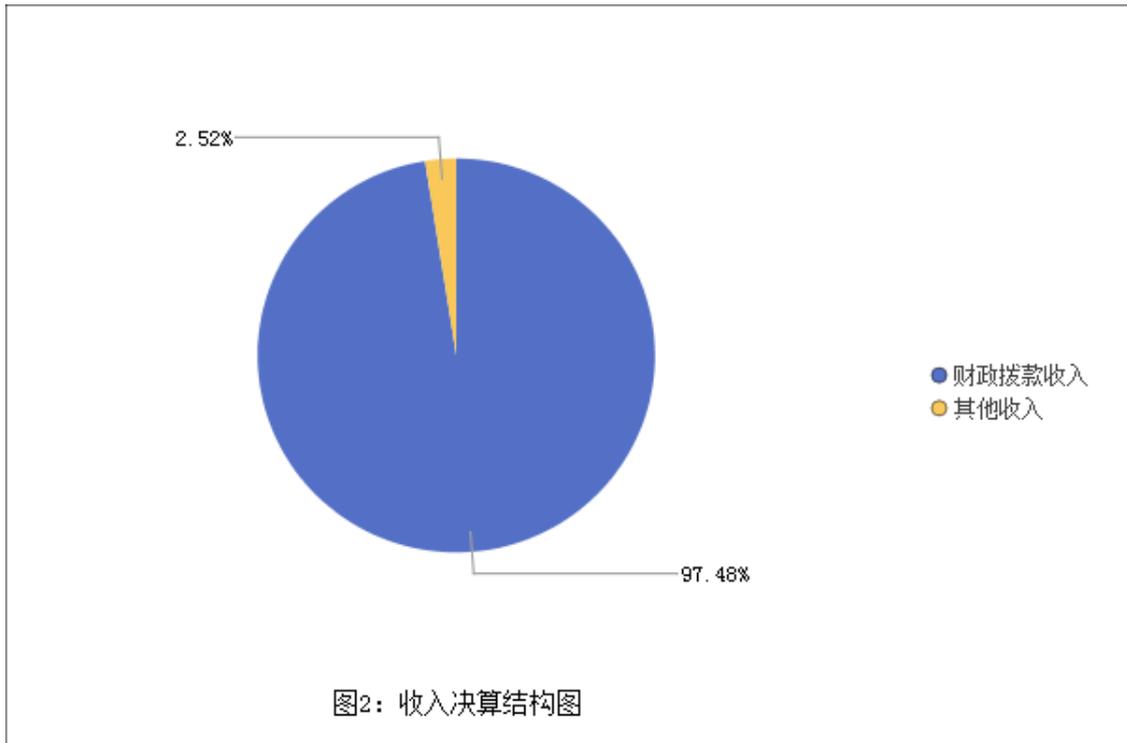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5,775.0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629.74万元，占97.48%；其他收入145.27万元，占2.52%。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5,629.7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148.75万元，增长61.73%。主要是：因工作需要，年中增加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纺织产业链招商推介、泰山干部休养院补助三个项目。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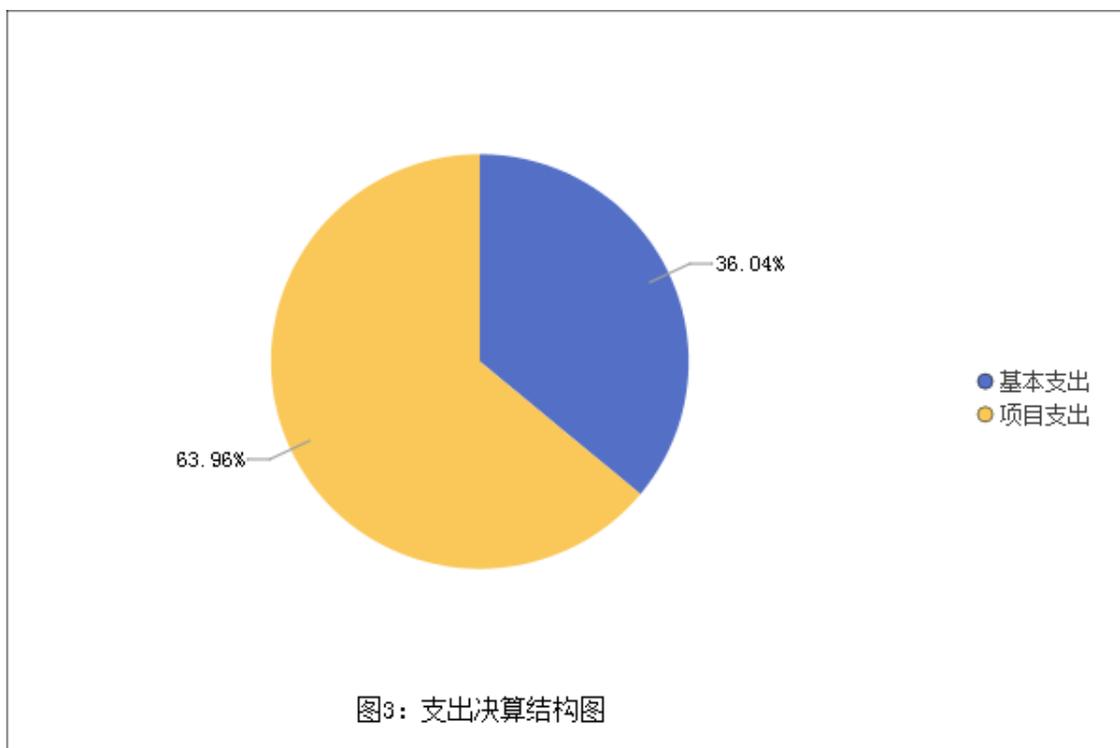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145.2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5.44万元，增长21.23%。主要是：随着组织考试项目增加，省人社厅拨入委托考试费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5,85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10.17万元，占36.04%；项目支出3,744.13万元，占63.96%。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110.1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67.62万元，下降3.1%。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减少。

2、项目支出3,744.1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387.91万元，增长176.07%。主要是：因工作需要，年中增加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纺织产业链招商推介、泰山干部休养院补助三个项目。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630.01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增加2,148.75万元，增长61.72%。主要是因工作需要，年中增加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纺织产业链招商推介、泰山干部休养院补助三个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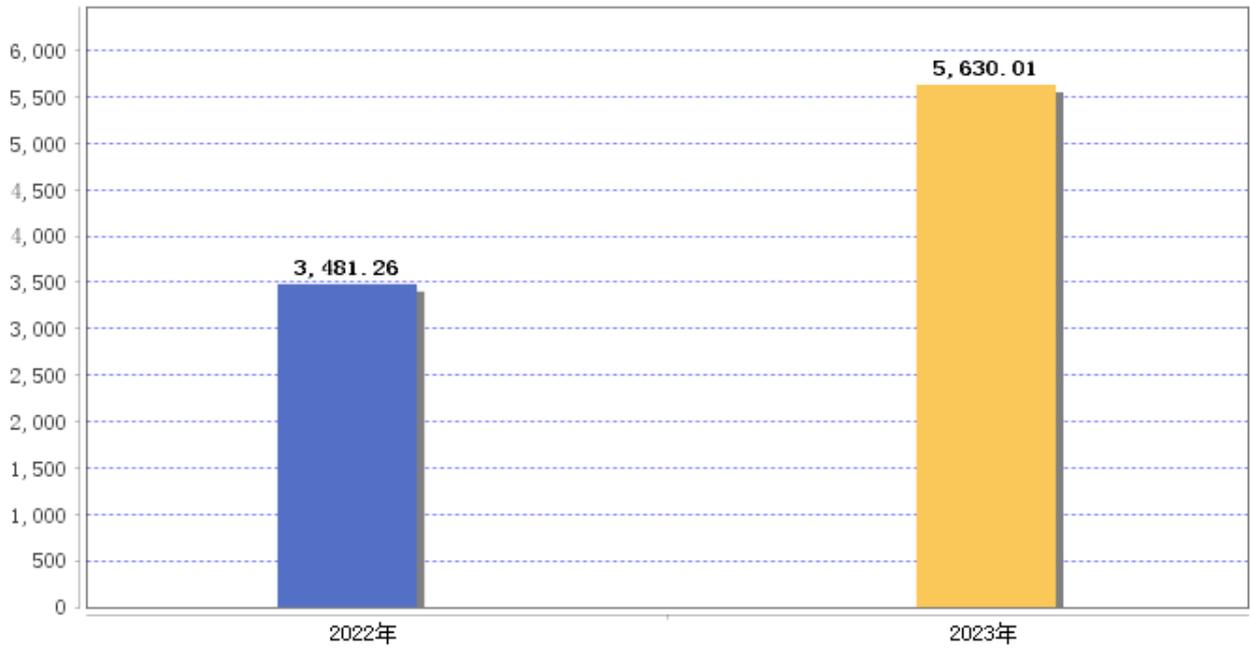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49.7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82%。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68.75万元，增长59.43%。主要是因工作需要，年中增加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纺织产业链招商推介、泰山干部休养院补助三个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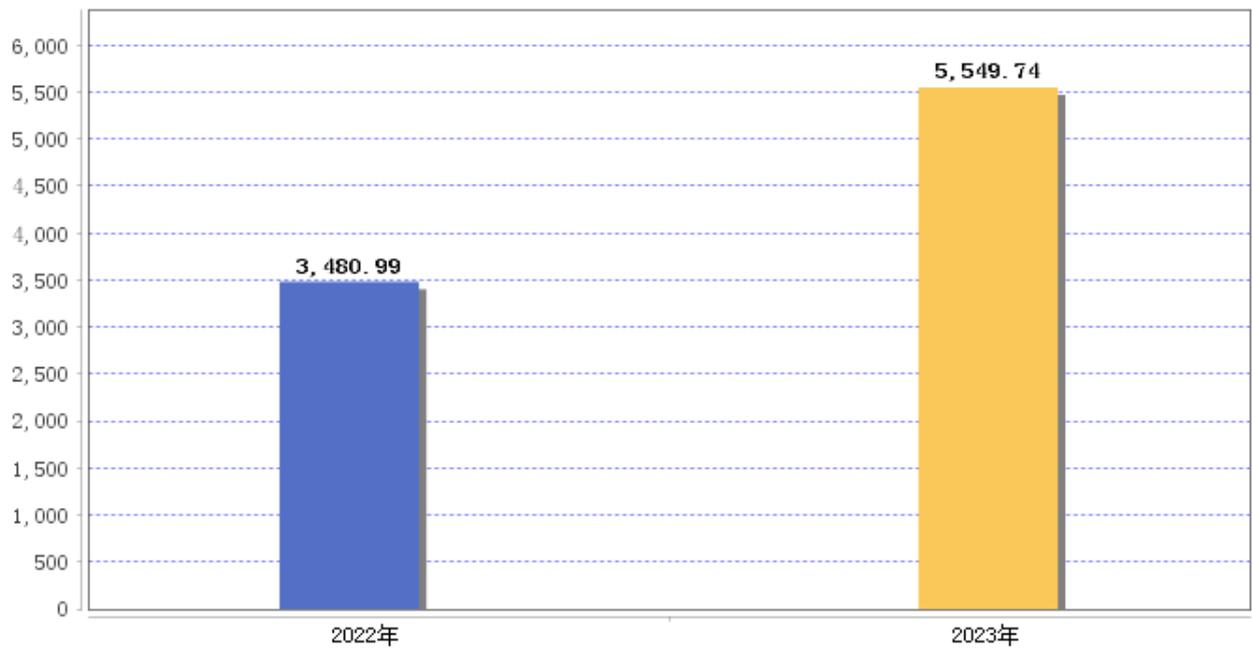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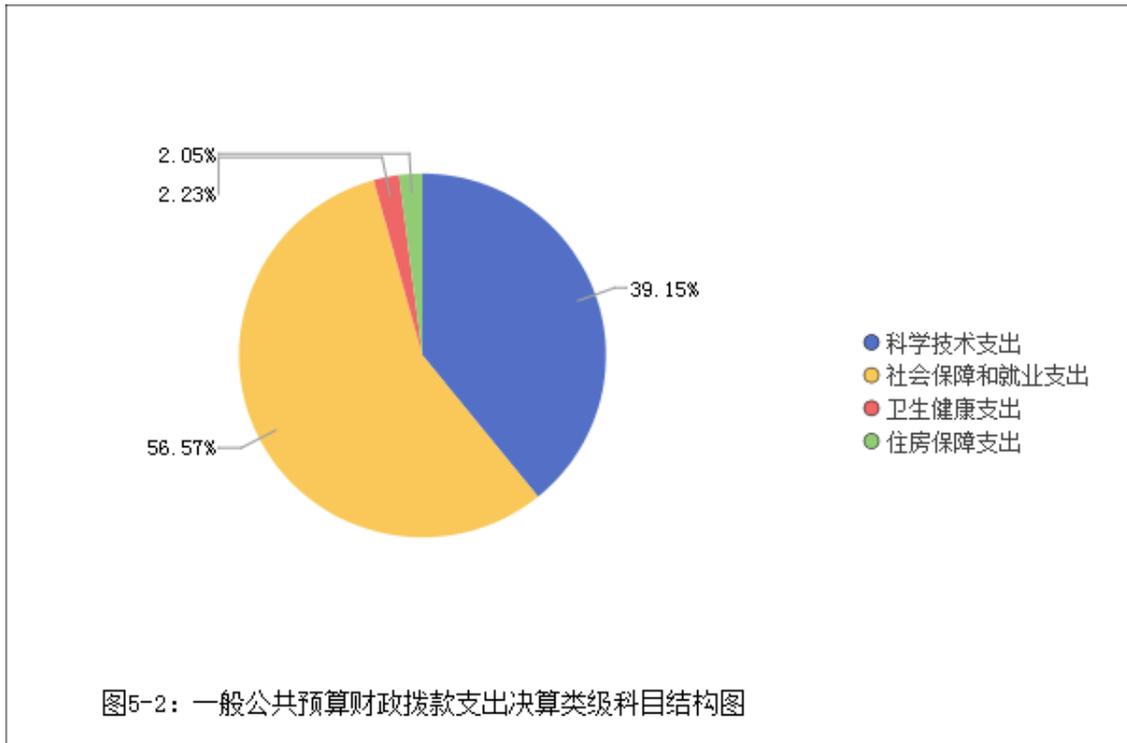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49.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2,172.48万元，占39.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3,139.33万元，占56.5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23.89万元，占2.2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14.04万元，占2.0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155.7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549.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75.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年中增加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纺织产业链招商推介、泰山干部休养院补助三个项目。其中：

1、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172.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72.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年中增加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项目。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506.2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06.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491.43万元，支

出决算数为1,267.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部分项目如技能人才建设专项经费、窗口综合服务经费等未完成；另外，由于不确定因素影响，市直改制转制事业单位债务偿还经费未完成。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57.8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7.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38.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8.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8.2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27.6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73.0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3.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50.8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14.0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110.1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968.0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142.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0.2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维护社会稳定，年中增加泰山干部休养院补助三个项目。

其中：泰山干部休养院补助项目支出80.21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6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3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2.6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2.64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国内公务活动接待，共计接待30批次、229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2.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26万元，增长0.18%，主要原因是随着疫情的放开，交流活动略有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32.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00.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27.6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21%，其中：授予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06.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5.9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5个，涉及预算资金3744.13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全部完成预算绩效目标。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15个项目中，1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绩效完成情况来看，我单位对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基本与预期相符，与项目实施进度相匹配，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科学性有待提高、绩效问责激励约束机制有待完善、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等问题，下一步，将进一步提高认识，强化绩效管理机制，在执行过程中更好

的履行职责，保质保量完成绩效目标。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主要用于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及引才活动费用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单位的离退休经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单位用于死亡抚恤金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的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公务员补充医疗保险费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单位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二十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单位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泰山干部休养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	99.50	优
2	纺织服装产业链招商推介专项经费	99.00	优
3	单位自有资金业务经费	95.84	优
4	博士后（青年）创新创业生态展	99.56	优
5	泰山干部休养院退休人员补助	99.99	优
6	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及企业引才活动补贴	99.84	优
7	技能人才建设专项经费	94.20	优
8	纺织服装产业链专班工作经费	99.66	优
9	人社专项业务经费	96.01	优
10	各项人事考试考务费	97.08	优
11	窗口综合服务经费	99.02	优
12	职称评审、劳动能力鉴定经费	98.26	优
13	12333电话咨询服务热线经费	99.99	优
14	市直改企转制单位泰山干部休养院债务偿还经费	83.14	良
15	省部级表彰奖励获得者春节慰问金	98.99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引进博士生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17.9	1017.9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17.9	1017.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人才政策，为符合条的新引进高校毕业生发放生活补贴，营造良好引才环境			补贴按时足额发放，为我市打造良好的引才环境做出了贡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经济成本指标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发放月平均标准	=3000元	=3000元	10	10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成本控制	≤1017.9万元	=1017.9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439人	=439人	5	5	
			生活补贴发放单位	≥6家单位	=6家单位	5	5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到位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1	1	10	10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为我市提供人才支撑	显著	显著	10	9.5	仍有人才缺口，引才工作有提升空间
			吸引人才来泰留泰效果	显著	显著	10	10	
			尊才爱才惜才的良好形象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享受人才的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99.5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技能人才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1	211	194.15	10	92.01%	9.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1	211	194.1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内容1			完成技能人才建设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经济成本指标	泰安市技术能手奖金标准	=0.1万元	0.1万元	5	5		
		每个名优专业奖补资金	=20万元	20万元	5	5		
		泰安市首席技师补贴标准	=1.2万元	1.2万元	5	5		
		技师工作站建设补贴标准	=10万元	10万元	5	5		
		有效控制补贴总额	≤60万元	60万元	5	5		
年度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技能大赛次数	=1次	1次	5	5		
		泰安首席技师选拔人次	≤20人	20人	5	5		
		评选名优专业数量	≤2个	2个	5	5		
		泰安市技术能手表彰人次	≤40人	40人	5	5		
	产出指标(40)	质量指标	泰安市首席技师选拔质量达标率	≥0.9百分比	95%	5	5	
			名优专业名师优势	≥2人	2人	5	5	
			泰安市技术能手选拔质量达标率	≥0.9百分比	95%	5	5	
	时效指标	职业技能大赛宣传费用拨付率	=1百分比	100%	5	5		
		泰安市技术能手资金拨付率	=1百分比	0	5	0	由于年底财政资金困难，大赛评审较晚，未能及时拨付	
		资金拨付及时率	=1百分比	100%	5	5		
		泰安市首席技师资金拨付率	=1百分比	100%	5	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设站单位技能人才培育主动性	≥2人	显著	2	2	
名优专业毕业生就业率			≥0.8百分比	90%	1	1		
发挥职业技能竞赛获奖选手应有的带动作用			文字描述：显著	显著	1	1		
发挥泰安市首席技师应有的带动作用			文字描述：显著	显著	1	1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技能人才满意度	≥0.9百分比	100%	5	5		
总分			94.2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12333电话咨询服务热线经费						
主管部门		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泰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	144	143.9	10	99.93%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	144	143.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内容1		确保12333电话服务热线人员工资及时发放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经济成本指标	热线接听人员月工资成本	文字描述：大于4000元 小于5000元	4500元	5	5	
			工资发放的总成本控制额	≤144万元	143.9万元	5	5	
			成本控制率	=1百分比	0.06%	5	5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电话接听时长	≥30秒	15秒	5	5	
			坐席在线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5	5	
			全年预算资金发放数	≤144万元	143.9万元	5	5	
		质量指标	12333热线人工接听率	≥0.95百分比	95%	5	5	
			人社问题解答正确率	=1百分比	100%	5	5	
			12333投诉率	≤0.2百分比	0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百分比	100%	10	10	
	话机铃声响后响应时间		≤15秒	15秒	10	10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人社业务知晓程度	文字描述：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0.95百分比	100%	10	10		
总分		99.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